

和政县科创组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

招标公告

和政县科创组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甘肃长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和政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该项目进行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和政县科创组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

2. 招标编号：GSCQ-DL-2026034

3. 建设地点：和政县三合镇

4. 建设规模：本工程配套建设变电房一座，建筑面积 67.02 平方米，配电室安装 800kVA 变压器 2 台。10kV 开关柜 4 台，其中 10kV 电源进线及 PT 柜 1 台，10kV 专用计量柜 1 台，10kV 主变受电柜 2 台。0.4kV 低压配电柜 8 台，其中 0.4KV 主变受电柜 2 台，电容补偿柜 2 台，低压馈线柜 4 台，38Ah 直流屏 1 台。

5. 计划工期：103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08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30 日

6. 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150.0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41.8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16 万元。

7. 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140.00 万元，剩余部分多渠道筹措。

8. 招标范围：《和政县科创组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实施方案》批复内的全部工程。

9.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10. 质量标准：合格。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须具有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3、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项目规模、特点及要求合理配备项目管理人员，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须持有有效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其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包括：施工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 1 人（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材料员、机械员、高压电工特种作业人员、资料员，以上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持有有效的岗位证书，须提供近 6 个月（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1）施工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2）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安全生产负责人：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安

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

4、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允许更换（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对于新成立公司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 个月的财务报表），且具备足够的营运资金承担本工程项目（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6、投标人须提供（2023 年 7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至少一项（以合同原件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为依据，合同原件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范围内容、合同双方盖章页、合同签署日期等信息；中标通知书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7、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且没有被处于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接管；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情形的（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8、投标人须提供有无财产冻结的说明（以提交评审委员会认定是否影响其履约能力）及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承诺（说明及承诺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0、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发放时间、地点及方式：

1、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 18:00 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甘肃长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北滨河东路 188 号附 1 号天星滨河时代 14 层 1407 室）。

2、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3、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施工项目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工程师证书、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岗位证书，同类工程业绩（以上证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留存，原件核查后退回）。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14 日 9 时 00 分。

2、递交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北滨河东路 188 号附 1 号天星滨河时代 14 层 1407 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七、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和政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县城关镇三号统办楼

联系人：赵佳荣

电话：19958495295

招标代理单位：甘肃长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北滨河东路 188 号附 1 号天星
滨河时代 14 层 1407 室

联系人：孟斐斐

联系电话：0931-8261778 13893437720

甘肃长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24 日